##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40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7)。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立即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逐项予以落实,积极推进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公司将在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1日